

高安市委信访局 2021 年度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高安市委信访局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责
- 二、单位基本情况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单位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十、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高安市委信访局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能

- (一) 受理、交办、转送信访人提出的信访事项；
- (二) 承办上级和本级人民政府交由处理的信访事项；
- (三) 协调处理重要信访事项；
- (四) 督促检查信访事项的处理；
- (五) 研究、分析信访情况，开展调查研究，及时向本级人民政府提出完善政策和改进工作的建议；
- (六) 对本级人民政府其他工作单位和下级人民政府信访工作机构的信访工作进行指导；
- (七) 负责把信访件快速往下转送，承担文件速递局功能。

二、单位基本情况

本单位内设机构 3 个，分别是办公室、接访股、督查股。

本单位 2021 年年末实有人数 12 人，其中在职人员 12 人，离休人员 0 人，退休人员 2 人（不含由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离退休人员）；年末其他人员 0 人；年末学生人数 0 人；由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离退休人员 0 人。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单位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编制单位：中共高安市委市政府信访局		2021年度		公开01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栏 次	行次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栏 次	行次	决算数
		1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63.9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231.2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4.3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8.3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1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263.90	本年支出合计	58	263.90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0.00
	30			61	
总计	31	263.90	总计	62	263.9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编制单位：中共高安市委市政府信访局			2021年度					公开02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7
		栏次 合计	263.90	263.9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31.22	231.22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17.14	217.14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01		行政运行	132.22	132.22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08		信访事务	84.92	84.92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14.08	14.08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14.08	14.0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32	14.3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32	14.3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17	3.1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15	11.15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36	8.3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36	8.3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36	8.36	0.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99		其他支出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9999		其他支出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中共高安市委市政府信访局			2021年度					公开03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栏次 合计	263.90	263.9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31.22	231.22	0.00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17.14	217.14	0.00	0.00	0.00	0.00	
2010301		行政运行	132.22	132.22	0.00	0.00	0.00	0.00	
2010308		信访事务	84.92	84.92	0.00	0.00	0.00	0.00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14.08	14.08	0.00	0.00	0.00	0.00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14.08	14.08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32	14.32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32	14.32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17	3.17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15	11.15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36	8.36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36	8.36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36	8.36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22999		其他支出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2299999		其他支出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编制单位：中共高安市委市政府信访局		2021年度		公开04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 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财政拨 款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财政 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63.9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231.22	231.22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4.32	14.32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0.00	0.0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8.36	8.36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10.00	1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263.90	本年支出合计	59	263.90	263.90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263.90	总计	64	263.90	263.9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支出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中共高安市委市政府信访局				2021年度	公开05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合计	1	2	3
				263.90	263.9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31.22	231.22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17.14	217.14	0.00
2010301			行政运行	132.22	132.22	0.00
2010308			信访事务	84.92	84.92	0.00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14.08	14.08	0.00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14.08	14.08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32	14.32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32	14.32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17	3.17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15	11.15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36	8.36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36	8.36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36	8.36	0.00
229			其他支出	10.00	10.00	0.00
22999			其他支出	10.00	10.00	0.00
2299999			其他支出	10.00	1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中共高安市委市政府信访局		2021年度	公开07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栏次	年初预算数	决算数
行次			1	2
一、“三公”经费支出		1	5.00	5.00
1.因公出国（境）费		2	0.00	0.00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0.00	0.00
（1）公务用车购置费		4	0.00	0.00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0.00	0.00
3.公务接待费		6	5.00	5.00
（1）国内接待费		7	-	5.00
其中：外事接待费		8	-	0.00
（2）国（境）外接待费		9	-	0.00
二、相关统计数		10	-	-
1.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11	-	0
2.因公出国（境）人次数（人）		12	-	0
3.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13	-	0
4.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14	-	0
5.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15	-	43
其中：外事接待批次（个）		16	-	0
6.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17	-	385
其中：外事接待人次（人）		18	-	0
7.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19	-	0
8.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20	-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中共高安市委市政府信访局		2021年度					公开08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栏次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当此表数据为零时，即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1 年度收入总计 263.9 万元，其中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较 2020 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本年收入合计 263.9 万元，较 2020 年增加 46 万元，增长 21.1%，主要原因是：信访事项增多。

本年收入的具体构成为：财政拨款收入 263.9 万元，占 10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1 年度支出总计 263.9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合计 263.9 万元，较 2020 年增加 46 万元，增长 21.1%，主要原因是：信访事项增多；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较 2020 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 %。

本年支出的具体构成为：基本支出 263.9 万元，占 0%；项目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其他支出（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上缴上级支出）0 万元，占 0%。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188.85 万元，决算数为 263.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9%。其中：

(一)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166.1 万元，决算数为 231.2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9%，主要原因是：信访劝返工作及业务上的活动略有增加。

(二)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14.32 万元，决算数为 14.3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主要原因是：正常执行率。

(三) 住房保障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8.36 万元，决算数为 8.3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主要原因是：正常执行率。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31.22 万元，其中：

(一) 工资福利支出 154.87 万元，较 2020 年增加 25.52 万元，增长 19.7%，主要原因是：津贴补贴明细略有不同。

(二) 商品和服务支出 91.77 万元，较 2020 年增加 6.37 万元，增长 7.4%，主要原因是：开展信访劝返工作及业务上活动略有增加。

(三)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17.25 万元，较 2020 年增加 14.1 万元，增长 447%，主要原因是：生活补贴列入经费不一致。

(四) 资本性支出 0 万元，较 2020 年相比无增减变化。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5 万元，决算数为 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

算数较 2020 年相比无增减变化。其中：

（一）因公出国（境）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决算数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决算数较 2020 年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本年度没有因公出国（境）事项，未产生因公出国（境）事项支出。决算数较年初预算数持平的主要原因是无因公出国（境）计划。全年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0 人次。

（二）公务接待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5 万元，决算数为 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较 2020 年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按过紧日子的要求，严格控制公务接待费用只减不增。决算数较年初预算持平的主要原因是：在公务接待上严格控制，经费支出严格按照相关规定执行。全年国内公务接待 43 批，累计接待 385 人次，其中外事接待 0 批，累计接待 0 人次。主要为接待上级、其他县市业务指导和工作调研等公务往来。

（三）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决算数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决算数较 2020 年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公车制度改革后，单位取消公务用车，无该项支出的预算安排。年末公车保有量为 0 辆。

（四）公务用车购置年初预算为 0 万元，决算数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决算数较 2020 年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公车制度改革后，单位没有购置公务用车。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1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91.77 万元（与单位决算中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公用经费之和一致），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6.37 万元，增长 7.4%，主要原因是：开展劝返工作以及业务上活动大幅度增加。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1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0%。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单位）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见公开 10 表《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本单位共有车辆 0 辆。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纳入 2021 年度单位预算范围的 1 个项目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36 万元，占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我局组织人员对特殊疑难信访问

题专项资金项目的绩效开展了自评。从评价情况来看，这个项目按要求达到了年初制定的绩效目标，自评结果良好。

（二）单位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情况。

根据要求，现将2021年度本级特殊疑难信访救助《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进行公开。

特殊疑难信访问题专项资金的设立是为了解决长期积累、久拖未决、难以划分责任主体或无法追查责任单位的特殊疑难信访问题，特别是对事关民生的“无头案、钉子案、骨头案”的当事人实施适度救助，达到息访息诉，实现事要解决、案结事了、和谐社会的工作目标，极大限度降低进京赴省到市非正常重复上访量。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实施单位(盖章): 高安市委信访局

项目名称	特殊疑难信访救助			主管部门	高安市委信访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①	全年预算数 ②	全年执行数 ③	分值	预算执行率 ③/②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6	36	36	10	100%	10
	其中: 当年财政拨款	36	36	36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项目实际支出明细情况 (万元)	明细内容(至主要末级经济科目)			项目实际支出			
	1.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信访救助			36			
	合计			36			

年度总体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用于特殊疑难信访问题专项资金的设立是为了解决长期积累、久拖未决、难以划分责任主体或无法追查责任单位的特殊疑难信访问题，特别是对事关民生的“无头案、钉子案、骨头案”的当事人实施适度救助，达到息访息诉，实现事要解决、案结事了、和谐社会的工作目标，极大限度降低进京赴省到市非正常重复上访量。资金用途：1. 省市交办信访积案难案；2. 特殊疑难信访突出问题，通过利用有限的专项资金，科学安排，合理使用，争取化解较多特殊疑难积案；			解决了一些长期积累、久拖未决、难以划分责任主体的特殊疑难信访问题。申报材料严格执行“四个签字、一个承诺”制度，即申报、审核、审批、拨付四个环节负责人签字，当事人与责任单位签订停访息诉承诺书。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预期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评价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产出数量	信访救助人数	13	≥4	7	13	无
	产出质量	活动预期值	13	救助率≥100%	100%	13	无
	产出时效	年内完成率	12	满意度≥98%	97%	10	有待提高
	产出成本	支出预算完成率	10	100%	100%	10	无
	社会效益	息访息诉	25	息访息诉	停访息诉	25	无
	可持续影响	社会更加稳定	17	社会和谐稳定	社会和谐稳定	17	无
满意度指标 (1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度	10	100%	100%	10	无
总分(含预算执行率10分)			100			98	

注：1. 产出指标、效果指标及满意度三级指标：由项目单位根据项目情况科学、合理设定，表格行数可自行增减或续页；已纳入2019年度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请参照当年绩效目标设定；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的分值由自评单位自行合理分配，但总分不得超出一级指标分值；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划分合理分值区间。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实际完成值/预期目标值*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预期目标值/实际完成值*该指标分值；定量指标得分最高不得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反映财政单位用一般预算收入安排的预算单位资金。

（二）财政专户资金：指事业单位按照省物价单位和财政单位批准的收费许可证收取的缴入财政专户的行政事业性收费。

（三）政府性基金收入：指纳入基金管理或参照基金管理，具有特定用途的财政资金。

（四）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财政专户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政府性基金收入”、“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五）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

的资金。

（十）“三公”经费支出：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